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761

部门名称：乐亭县红十字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执行《中国红十字会章程》，组织落实中国红十字会工作的方针、政策；指导行业红十字会和基层组织开展活动，推动红十字会各项工作的开展。

2、在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中，开展救护和救助工作，依法接受国内外组织和个人的捐助，及时向灾区群众和受难者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3、开展卫生救护的宣传和普及工作，组织开展群众性初级卫生救护培训，组织群众参加意外伤害和自然灾害的现场救护。

4、依法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工作，表彰无偿献血的先进集体和个人；参与器官、遗体自愿捐献工作；参与艾滋病防治的宣传教育工作。

5、组织会员和志愿者开展人道领域内的社区服务和社会公益活动。

6、依法开展社会募捐活动；参与国际人道主义救助工作；开展与国际、国内红十字会的友好合作与交流工作。

7、开展有益于青少年身心健康、弘扬人道主义精神的红十字青少年活动。

8、宣传红十字法律、法规。传播红十字运动基本知识，弘扬红十字精神。

9、协助政府开展对台工作，促进两岸红十字组织的交流与合作。

10、完成县委、县政府委托及上级红十字会安排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乐亭县红十字会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3、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乐亭县红十字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及乐亭县红十字会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乐亭县红十字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4.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4.7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4.02	本年支出合计	58	64.0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4.02	总计	62	64.0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乐亭县红十字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4.02	64.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5	54.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5	5.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5.65	5.65					
20816	红十字事业	49.09	49.09					
2081601	行政运行	49.09	49.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4	5.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4	5.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0	2.4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3	2.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4	4.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4	4.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4	4.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乐亭县红十字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4.02	64.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5	54.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5	5.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5	5.65				
20816	红十字事业	49.09	49.09				
2081601	行政运行	49.09	49.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4	5.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4	5.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0	2.4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3	2.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4	4.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4	4.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4	4.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单位）：乐亭县红十字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1	64.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拨 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4.75	54.7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04	5.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24	4.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4.02	本年支出合计	59	64.02	64.0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4.02	总计	64	64.02	64.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乐亭县红十字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4.02	64.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5	54.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5	5.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5	5.65	
20816	红十字事业	49.09	49.09	
2081601	行政运行	49.09	49.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4	5.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4	5.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0	2.4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3	2.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4	4.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4	4.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4	4.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乐亭县红十字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70	30201	办公费	0.6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2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9.67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5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5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4.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8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7.49	公用经费合计					6.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单位）：乐亭县红十字会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乐亭县红
十字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64.02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1.94万元,增长3.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64.0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4.02万元,占10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万元,占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0%;其他收入0万元,占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64.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4.02万元,占10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0%;经营支出0万元,占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4.02 万元,比上年增长 1.94 万元,增长 3.13%,主要是人员工资增加;本年支出 64.02 万元,比上年增长 1.94 万元,增长 3.1%,主要是人员工资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64.02万元,比上年增长1.94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增加;本年支出 64.02万元,

比上年增加1.94万元，增长1.9%，主要是人员工资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是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资金情况；本年支出 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是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资金情况。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是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资金情况；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是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资金情况。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64.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0%，比年初预算减少0.93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本年支出64.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0%，比年初预算0.93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64.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0%，比年初预算减少0.93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本年支出64.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0%，比年初预算减少0.93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相关资金情况；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相关资金情况。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相关资金情况；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相关资金情况。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4.0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4.75 万元，占 85.5%；卫生健康（类）支出 5.04 万元，占 7.9%；住房保障（类）支出 4.24 万元，占 6.6%。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4.0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7.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1.70 万元、津贴补贴 11.20 万元、绩效工资 19.67 万元、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0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3 万元、住房公积金 4.24 万元。

公用经费 6.5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64 万元、邮电费 0.51 万元、专用材料费 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8 万元。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6%，较预算减

少 1.46 万元，降低 51.4%，主要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压缩开支；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0.42 万元，增长 43.8%，主要是工作开展增加力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严格遵守八项规定；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0.0%，主要是严格遵守八项规定。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84 万元，支出决算 1.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6%,较预算减少 1.46 万元，降低 51.4%,主要是严格遵守八项规定；较上年增加 0.42 万元，增长 43.8%,主要是工作增加力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38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38 万元。

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46 万元，降低 51.4%，主要是严格遵守八项规定；较上年增加 0.42 万元，增长 43.8%，主要是工作增加力度。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压缩开支；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压缩开支。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主要是是单位应急保障使用。
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无预算绩效项目。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预算绩效项目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预算绩效项目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等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